**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淮滨县有线电视弱电(光缆)入地管道购置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淮财单一采购-2025-1**



**采 购 人：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审润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八月**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供应商（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供应商），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供应商（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CA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供应商（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CA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CA办理所需资料，自行选择CA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CA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供应商（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采购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响应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供应商（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供应商（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CA 印章。**

**六、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供应商（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供应商（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获奖、社保、纳税等固定内容可在交易中心主体信用信息中录入。

2、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响应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以响应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3、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响应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供应商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4、潜在供应商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十、特别提醒**

响应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最好不要超过50MB。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4](#_Toc2107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_Toc26588)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2](#_Toc10330)1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2](#_Toc22496)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_Toc22968)3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淮滨县有线电视弱电(光缆)入地管道购置**

**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 **采购项目名称：**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淮滨县有线电视弱电(光缆)入地管道购置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淮财单一采购-2025-1

**三、项目预算金额：**5039299.76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淮滨县有线电视弱电(光缆)入地管道购置项目，位于河南省信阳市淮滨县城区16条道路，具体路段为：（1）乌龙大道（平安大道-北大埂路）、（2）淮河大道（楚相大道-龙泉路）、（3）民政路（金谷春大道-学苑街）、（4）文化路（楚相大道-金梭路）、（5）金谷春大道（西城大道-桂花社区）、（6）南大街（东大街-西大埂路）、（7）东大街（北大埂-南大街）、（8）正义街（乌龙大道-碧桂园）、（9）青年街（楚相大道-乌龙大道）、（10）龙泉路（淮河大道-淮河饭店）、（11）闾河路（春晖小区-上河城）、（12）党校路（党校-江淮路）、（13）迎宾大道（强鑫公司-楚相大道）、（14）白露河路（淮河路-平安大道）、（15）洪河路（青年路-购物广场）、（16）西城大道（西大梗路-楚相大道）。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定。

4、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5、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供应商名称：河南豫联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供应商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八路9号院19号楼4单元68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7月以来任意1个月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项目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时间：2025年08月07日至2025年08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CA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CA数字证书。

3、方式：投标人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请投标企业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的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售价：0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8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3、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XYTF格式)，上传的响应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不高于“豫招协[2023]002号”收费标准收取，金额为65275.00元。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淮滨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 址：信阳市淮滨县滨湖街道文化路与民政路交汇处附近西

联 系 人：杨先生

电 话：151376263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审润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10号9层901号

联 系 人：任先生

电 话：13273971627

3.监督部门信息

监督单位：淮滨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6-777561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采 购 人：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 址：信阳市淮滨县滨湖街道文化路与民政路交汇处附近西  联 系 人：杨先生  电 话：15137626366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中审润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10号9层901号  联 系 人：任先生  电 话：13273971627 |
| 3 | 项目名称及  采购编号 | 项目名称：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淮滨县有线电视弱电(光缆)入地管道购置项目  采购编号：淮财单一采购-2025-1 |
| 4 | 项目预算 | 5039299.76元  供应商报价不得超出上述预算价，否则投标无效。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采购内容 | 淮滨县有线电视弱电(光缆)入地管道购置项目，位于河南省信阳市淮滨县城区16条道路，具体路段为：（1）乌龙大道（平安大道-北大埂路）、（2）淮河大道（楚相大道-龙泉路）、（3）民政路（金谷春大道-学苑街）、（4）文化路（楚相大道-金梭路）、（5）金谷春大道（西城大道-桂花社区）、（6）南大街（东大街-西大埂路）、（7）东大街（北大埂-南大街）、（8）正义街（乌龙大道-碧桂园）、（9）青年街（楚相大道-乌龙大道）、（10）龙泉路（淮河大道-淮河饭店）、（11）闾河路（春晖小区-上河城）、（12）党校路（党校-江淮路）、（13）迎宾大道（强鑫公司-楚相大道）、（14）白露河路（淮河路-平安大道）、（15）洪河路（青年路-购物广场）、（16）西城大道（西大梗路-楚相大道）。 |
| 7 | 合同履行期限 |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
| 8 | 质量要求 | 合格，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定。 |
| 9 | 验收及付款方式 | 以签订合同为准。 |
| 10 | 质保期 | 验收通过之日起2年 |
| 11 | 供应商资格  要求 |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7月以来任意1个月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项目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 1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3 |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3日前 |
| 14 | 采购人澄清的  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3日前 |
| 15 | 供应商收到澄清后的确认时间 |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的当日，以加盖公章的确认函（可采用扫描件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书面确认 |
| 16 |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 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
| 17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
| 18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9 | 响应文件签字  和盖章要求 |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 20 |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http://www.xyggzyjy.cn:8088/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
| 21 | 响应文件份数 |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 22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时间：2025年08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
| 23 | 开标程序 | 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协商程序 |
| 24 | 协商小组的组建 | 协商小组构成： 3 人，其中业主评委 1 人（为采购人合法授权具备评标专家资格条件的代表），评标专家 2 人；评审专家产生方式：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5 | 协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 1名 |
| 26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27 | 代理服务费 | 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收取，由中标供应商向代理机构支付。 |
| 28 | 其他 | 如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出现前后不一致，以供应商须知为准。 |

**（一） 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单一来源采购项目中所述的单一来源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人。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

2.3“供应商”、“投标人”系指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采购项目采购能力、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合格的供应商

3.1符合本须知规定的条件，收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正式邀请并按规定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下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XYZF格式)及资料；

3.2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3.3遵守供应商各项承诺、义务和纪律。

4、投标费用

4.1 无论协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二）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说明**

5、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标的物、协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等内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单一来源采购公告](#_Toc6637)

[（2）供应商须知](#_Toc25357)

[（3）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_Toc7715)

[（4）工程量清单](#_Toc10416)

[（5）响应文件格式](#_Toc6158)

6、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补充

6.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6.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3 供应商在协商截止时间前，应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随时查看有关该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内容。否则，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网上答疑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网上答疑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7、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并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并使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的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8、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以及来往信函，在未获得采购人特别要求时，应以中文书写。

8.2 除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的每项内容做详细说明，该说明要有充分的解释和依据。响应文件的编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_Toc5520)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_Toc4133)

[（3）已标价](#_Toc31912)工程量清单

（4）项目管理机构

[（5）技术方案](#_Toc16864)

[（6）资格审查资料](#_Toc8480)

[（7）其他材料](#_Toc5974)

10、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填报响应文件。

11、投标报价

11.1 供应商提供的报价应在不低于供应商成本的基础上根据市场行情和自身实力自主报价，且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采购单位预算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为目的地交验价，包括完成招标全部内容的服务费用、相关税款、售后等与采购项目相关的款项等及一切不可预见的费用。

11.2、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报价。成交价格以协商最终确定报价为准。

12、货币

响应文件中所有报价的币种一律采用人民币填报。

13、技术响应文件

13.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采购能力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4、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谈判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投标报价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

16.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6.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17、响应文件的编制

17.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响应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7.2 响应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7.3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响应文件的递交及密封和标记

18.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响应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响应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8.2 响应人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3 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18.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19、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

20、迟交的响应文件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21、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最终响应文件以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五）协商与确定成交供应商**

22、协商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协商。**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协商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协商会议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最后报价等。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公司主持，唱响应文件中的总响应报价以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其他明确要求的唱标内容。开标结束后，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具体审查内容见附件一**）。

23、协商小组

23.1 采购方将按有关规定组建协商小组，协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协商小组独立开展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

23.3 协商小组将对供应商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4、协商过程的保密性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合同建议等，参与协商的人员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采购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协商程序

25.1 成立协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协商工作流程和要点；

25.2 符合性评审标准。审查内容为响应性文件是否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响应文件是否具有实质响应性以及报价合理性（**具体审查内容见附件二**）；

25.3 协商小组成员应就采购项目的要求、市场价格、承诺等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单一来源采购，经过与供应商协商结束后，协商小组成员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最后进行报价（二次报价，原则上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否则二次报价视为无效报价），即最终报价。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第二轮报价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上远程报价，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

25.4 确定成交事项：协商小组将根据符合采购需求，服务质量相等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6、成交通知

26.1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变更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标的物数量予以调整的权力。

28、签订合同

28.1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及时与采购人联系，并按照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协商过程中的澄清和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成交供应商不得再提出任何背离上述文件内容的条件或要求。

**附件一：**

**资格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资格  评审  标准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承诺书 |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2024年7月以来任意1个月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书面声明 |
| 信用记录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附件二：**

**符合性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符合性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签字盖章的要求 |
| 响应报价 | 报价未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 采购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
| 合同履行期限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
| 质量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
| 质保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
| 是否存在  严重失信主体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单一来源文件及其补充通知（如有）、答疑纪要（如有）、成交通知书、

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以双方实际签订为准。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详见附件）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供应商：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_Toc552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_Toc4133)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四、项目管理机构](#_Toc31912)

[五、技术方案](#_Toc16864)

[六、资格审查资料](#_Toc8480)

[七、其他材料](#_Toc5974)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 （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及有关附件，已经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项目协商的全部有关情况，同意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首次报价愿意以（大写） ，（小写）¥： 的投标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全部内容。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投标有效期为：6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  小写： |
| 投标内容 |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质量要求 |  |
| 质保期 |  |
| 投标有效期 |  |

**（注：本表中“投标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以投标人第二次（最终）的协商报价为成交价。）**

供应商：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 （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供 应 商：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如果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响应文件，则无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四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全部范围及数量，同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 项目管理机构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专业 | 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表可扩展，后附相关资料。

## 五、技术方案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组织结构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电话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 注册资金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备注 | 供应商可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增加或删减填写此表 | | | |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材料原件扫描件。

### （二）其他资格审查材料

七、其他材料

**（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响应文件中。